

渤海财险

附加旅行期间自然灾害双倍给付条款费率

一、基本费率

1、境内旅行

保险期间	基本费率
1 日	0.05
2—5 日	0.07
6—9 日	0.10
10—12 日	0.12
13—16 日	0.15
17—20 日	0.17
21-30 日	0.24
31 日以后每增加一日加收	0.007
31 日以上每增加一月加收	0.24

2、境外旅行

保险期间	基本费率
1 日	0.08
2—5 日	0.13
6—9 日	0.18
10—12 日	0.23
13—16 日	0.29
17—20 日	0.35
20—30 日	0.50
31 日以上每增加一日加收	0.015
31 日以上每增加一月加收	0.50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费率调整系数同主险一致。

三、保费计算公式

每人保险费=(每人扩展至保险金额-每人意外伤害身故伤残保险金额)/10000×基本费率×II费率调整系数

总保险费=每人保险费×被保险人人数